**河南师范大学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入学须知**

本人 自愿参加河南师范大学（以下简称学校）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 学院 专业学习，严格遵守学校关于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的各项管理规定。

**第一条 报名入册：**同力人员通过指定网站(https://hnsfdx.masterol.cn/school/index3)完成报名，现场确认后20日内完成首次缴费，一年时间内完成入册。

**第二条 前置学历：**同力人员报名时提供的一切证明材料和填写的信息均应完整、真实、有效，申请信息准确无误。如有不实，本人愿意承担取消录取、取消入册资格、退学、撤销已授予学位等一切后果。

**第三条 费用缴纳：**学费按照学校核定收费标准收取，根据培养过程分阶段分次缴纳：

第一阶段：专业知识水平认定阶段即报名资格审查通过后，缴纳学费8000元/人。

第二阶段：硕士学位水平认定阶段即通过专业知识水平认定后，进入学位论文指导前，缴纳学费8000元/人；学位论文评阅前，缴纳学费8000元/人。

缴费完成后，电子发票将发送至同力学员本人电子信箱。

**第四条 学习期限：**从入册之日起，最长不超过6年。其中，4年之内修完申请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相关课程，考核合格，并通过外国语、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以下简称“全国统考”)；其后2年内完成学位论文申请、开题、预答辩、答辩及学位申请。逾期未办理相应手续、未达到相关要求，学校不再受理学位申请。

**第五条 课程学习：**现场确认缴费完成后即可开启课程学习，学习方式为线上线下相结合，以线上学习为主。通过学校指定平台进行。同力学员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全部课程学习，考核合格，颁发“河南师范大学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课程学习结业证书”。课程考核不合格者，可申请重修一次。

**第六条 全国统考：**全国统考一般在每年5月份进行。同力学员根据本人所申请专业，于当年3月份在中国教育考试网进行报名，报考科目为“学科综合”和“外国语”，总分均为100分，60分为合格，报考费用自理。同力学员入册之日起4年内仍未通过全国统考，学校不再接受学位申请。

 **第七条 学位论文：**同力学员取得结业证书并通过全国统考后，须在1个月内提交学位论文撰写申请，通过资格审核并完成缴费。同力学员在导师指导下，完成学位论文选题、开题及学位论文撰写，并通过学位论文评阅与答辩。学位论文开题审议通过至申请学位论文答辩时间间隔不得少于9个月。论文未通过者，可在最长学位申请年限内，重新申请一次。仍未通过或逾期未申请者，不再受理申请。

**第八条 学位授予：**学校按相关规定，对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河南师范大学学术型硕士学位。

**第九条 退学退费：**入册后，同力学员因个人原因终止课程学习和学位申请，须本人提交《河南师范大学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终止申请确认书》，报学校审批后办理退学手续。

同力学员因个人原因中止学习，不再申请硕士学位，须由本人向所属院、系、室提交中止学习申请书，送交研究生院审批，批准后办理退学手续，但**所交费用不予退还**。（本人知晓同意签字： ）

**第十条 其他须知：**

1. 同等学力人员获得硕士学位，仅表明本人的学术水平已达到所获学位的水平，但不涉及学历。学校不出具任何有关学历的证明。
2. 同力人员提交的学历证书、学位证书、论文、专著等必须真实有效，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立即取消申请资格或撤销学位，所缴纳费用不予退还。
3. 同力人员在校学习期间不享受统招硕士研究生待遇，无我校研究生学籍，不享受奖助学金，不参与评奖评优。
4. 在校学习期间的食宿、教材以及参加外语水平和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的报名费等均由学员个人自理。
5. 学校同力申硕相关信息，均以河南师范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官网(https://www.htu.edu.cn/jxjy/main.htm）发布信息为准。学校同力申硕重要通知，一经发布即视为告知，请及时关注并查看。因个人疏忽等原因未及时查看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6. 除学费外，学校不再收取其他额外费用。学生个人自愿购买考培、教培等其他第三方服务产生的费用与学校无关。
7. 未尽事宜，参照国家及学校相关规定执行。若后续国家有新政策出台，以新政策为准。

本须知一式三份，学校、相关管理部门及同力学员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请仔细阅读上述内容，如已无疑问，在下方空白处誊写：本人已详细阅读并知悉上述内容，无任何异议。**

 **签名：**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